

□本报通讯员 汪宇堂 徐昌明

冒牌除草剂流入二十余个省份

河南邓州:二人销售假农药被判刑并承担赔偿责任

原本经营烧烤店的顾某,为牟取暴利,与人合伙,改行销售冒牌农药除草剂。4个月的时间里,这些假冒伪劣农药被销往全国20余个省份,涉案金额达401万元。经河南省邓州市检察院提起公诉,一审法院于2023年9月以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被告人顾某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220万元,赔偿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金1204万元;判处毕某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130万元,对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金中的770万余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同时责令二被告人在省级以上新闻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一审判决作出后,顾某不服,提出上诉。日前,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依法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烧烤摊主改行卖除草剂

2021年7月,江苏某烧烤店老板顾某在与朋友仲某聚餐时听说经营网店来钱比较快,便放弃了烧烤生意,与仲某、曹某一起来到河南邓州经营销售假农药的网店生意。顾某与女友毕某先后在邓州注册了两家农资公司,并办理了农药经营许可证,对接好了物流公司。

联系好上游供货商后,顾某在某电商平台注册了“聚农农业科技”等多个网店,让毕某担任客服,开始销售假冒“一扫光”牌和“鼎盛”牌除草剂。2022年2月至6月期间,这些假冒伪劣农药被销往全国20余个省份。

2022年5月,两名消费者在顾某的网店购买了4000余元的农药,发现该农药是假冒产品后,向国家信访局举报。同年6月,国家信访局将该案移交邓州市农业农村局办理。但就在案件移交的第二天,顾某得知市农业农村局将要检查其放置农药的仓库,遂连夜转移了约20吨的假农药。

邓州市农业农村局初步核实后,认为该案涉嫌刑事犯罪,遂将该案移交公安机关办理。

多方取证认定假农药

2022年6月22日,邓州市公安机关对顾某立案侦查。由于该案案情复杂,邓州市检察院应邀依法介入,引导侦查。因仓库里的假农药已被顾某转移,关键物证缺失,研判案件后,办案检察官建议公安机关从已售出的农药入手侦查。

为此,办案民警前往涉案电商平台总部,通过后台查询顾某网店销售农药的收货人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并通过这些信息联系到了农药购买者,了解到顾某销售的假冒伪劣农药仍有剩余。

虽然顾某知假售假且该农药外包装上的商标、批号、生产厂家均系伪造,但要认定其构成销售伪劣产品罪,仍需对其销售的农药进行实质性认定——即通过质量检测,确定该产品的草铵膦含量不合格。

为此,办案检察官从涉案电商平台的总部调取了顾某销售的16个批次假农药的信息,并随同办案民警赴湖北、广西、湖南、广东等地找到购买者,拿到了尚未使用的成桶假农药。经检测,顾某销售的两个品牌农药中均不含草铵膦成分,能够认定为假农药。

同时,针对顾某事先连夜转移假农药的情况,公安机关经侦查发现,顾某是从行政执法部门的鲁某处获得的消息。由于鲁某涉嫌收受监管对象的财物,并违规为顾某办理农药经营许可证等,公安机关依法将其移送监察机关处理。

刑事民事责任同追

“从现有证据来看,本案具有团伙作案的特征,依据微信聊天记录、资金往来流水等证据,我们可以追捕追诉其他涉案人员。”在会商研讨中,办案检察官提出应继续追捕追诉上游供货商张某某及同案犯仲某、曹某等人,并对多张涉案银行卡进行冻结的意见。经侦办,张某某、曹某、仲某相继归案,3人均另案处理。

2023年7月,公安机关将顾某等人移送至邓州市检察院审查起诉。经过仔细审查案卷,办案检察官发现,顾某出售的农药中不仅有假冒伪劣农药,还有合格农药。由于真假农药混售,且顾某辩称存在虚假刷单的情况,这给准确认定犯罪数额带来难题。为此,办案检察官结合电商平台销售记录中的农药规格和单价,构建数字计算模型,准确区分伪劣农药与合格农药,并通过梳理比对电商平台和物流公司发货的电子数据,确定顾某、毕某实际销售伪劣农药的金额为401万余元。

考虑到顾某和毕某销售假冒伪劣农药的行为损害公共利益,刑事检察部门将本案线索移送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经过研判,邓州市检察院以涉嫌销售伪劣产品罪对顾某、毕某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2023年9月,邓州市法院审理后作出上述判决。宣判后,顾某提出上诉,日前,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在办案中,邓州市检察院发现,近年来邓州市范围内的伪劣农资案件有大要案发案率高、监管漏洞多等特点,遂依法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督促治理检察建议,建议其强化内部管理水平,采取信息化、大数据等科技手段进行监管,加强对农资集散地、粮菜主产区等重点领域的执法检查,并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的作用,确保行刑衔接畅通。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随即开展了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组建农资经营许可现场审核人才库,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联合公安机关出台新规,明确了行刑衔接相关部门的责任。



案讯点击

表面是直播打赏,背地却在“洗白”赃款

上海浦东:4人因涉嫌洗钱罪被提起公诉

□本报通讯员 童画

在某直播平台年度盛典直播PK期间,头部主播李某的直播间里热闹非凡。一个网名叫“大哥”的人在直播间里频频打赏,粗略估计打赏金额竟有数千万元之多。不少观众在这种气氛的感染下也跟着打赏,直播平台的流量和人气到达顶点,李某最终登顶年度个人直播组盛典冠军。就在看客们为“大哥”的豪气津津乐道之时,那些经过平台抽成之后的打赏款项在进入主播李某的账户后不久,又回到了“大哥”的手里……

2023年12月,上海市浦东新区检察院以涉嫌洗钱罪对某平台主播李某、王某、贾某、方某提起公诉。今年2月底,该案开庭审理,将择期宣判。

事情还得从2021年7月浦东新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集资诈骗案说起。该案中,犯罪嫌疑人于某(另案处理)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先后设立Z集团等多家关联公司,未经国家有关部门许可,采用广告、口碑相传等方式公开

宣传,承诺高额收益,通过线下门店向不特定公众销售理财产品,非法募集资金12亿余元,未兑付本金7亿余元。

在接待该案被害人时,办案检察官得知一个信息,大量投资款通过直播打赏的方式流入了一个知名直播平台。通过审计资金流向,一些短期内高频次、大金额的打赏,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检察官据此锁定了包括平台头部主播李某在内的4名犯罪嫌疑人。

经查,李某和于某相识于2018年。当时于某以“大哥”的名义在李某的直播间里打赏,后来两人成了朋友。此后,李某经常跟随于某出入高档饭店、出国旅游、参加游艇会等,于某在他直播间里打赏的次数越来越多,金额也越来越大。同样与于某交往密切的还有该直播平台的主播王某、贾某和方某。

在密切交往中,李某等人逐渐熟悉了于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的事实。但他们不仅置若罔闻,反而帮助于某“洗白”赃款。2018年至2020年,李某等4人通过在直播期间接受打赏的方式收取赃款,并通过提现、

转账等方式洗兑打赏资金,以此作为集资诈骗犯罪嫌疑人清洗和转移赃款。

2021年7月,浦东新区检察院与公安、司法、审计、金融监管等单位召开案情研判会,引导公安机关调查取证,全面审查上游犯罪资金的流转情况,并依法对洗钱犯罪进行追诉。经过长达两年的取证、固证,公安机关依法查明了全部案件事实,并夯实了主播李某等4人帮助他人清洗和转移赃款的完整证据链。

2023年6月,该案移送浦东新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同年12月,该院依法对包括李某等4人在内的多名犯罪嫌疑人提起公诉。

在办理该案中,检察官发现直播平台上有一种“打赏回流”的生态,而正是这种生态为洗钱犯罪提供了温床。

直播打赏资金“回流”是直播间的一种潜规则。主播为了留住直播间里花钱豪爽的大客户,或是为了获得更多打赏博取关注度,通常会与打赏者约定按比例返还打赏收益。然而,对于这种直播打赏返现的行

为,直播平台并无相应监管和限制,对高频次、高金额的异常打赏行为也没有监测预警,导致打赏活动很容易成为犯罪分子的洗钱通道。检察官还发现,涉案直播平台还开通了对外账户充值通道,导致公司大额资金可以成为直播打赏的资金来源。

针对上述监管漏洞,浦东新区检察院于2023年12月向涉案直播平台制发了检察建议,建议平台严格落实打赏行为实名认证制度,加强对大额打赏的监管,对一定金额以上的直播打赏行为可要求用户进行人脸识别、手机验证等多种身份比对认证,或要求用户关联实名认证的第三方支付平台账号,形成多重身份验证,确保用户身份和资金来源可追溯;同时建议平台取消或严格限制对外账户充值通道,要求主播和平台通过本人实名、单一指定的账户进行收益分成和结算,方便反洗钱部门对非法资金流和大额取现行为进行追踪。

收到检察建议后,涉案直播平台对建议内容均予以采纳,目前正在积极整改中。

豪掷“万金”定制鲜花礼盒,花店老板以为碰上“大客户”,却没想到——

糊里糊涂成了洗钱犯罪“帮手”

□本报通讯员 赵子豪 孙小婷

“你好,是幸福鲜花店吗?我准备向女朋友求婚,想订购一个499元的鲜花礼盒,花上面摆放5.2万元现金,寓意是‘有钱花’,给她一个惊喜,能接单吗?”今年1月23日,江苏省盐城市幸福花店老板林某在店内整理鲜花时,收到了这样一条信息。林某以为来了笔大订单,当即承接了。

在林某与“客户”进一步沟通时,该“客户”通过微信支付的方式爽快地结清了499元的鲜花制作费用,随后以工作繁忙无法到店为由,向林某索要了银行卡号,表示会通过转账的方式支付用于摆放在花束上的现金费用,并委托林某去银行取出现金后与花束一并包装,送至指定地点。

林某向对方提供了自己的银行卡号,没过一会儿,一笔5.2万元的资金便转账至其银行卡上。面对如此豪爽的“客户”,林某丝毫没有犹豫,随即前往银行提取现金,着手制作鲜花礼盒。

其间,“客户”不断通过微信询问、催促制作进度,但林某未发觉异

常。当天晚上8点左右,一名戴口罩的男子从约定地点路边的一辆车上下来取走礼盒,并未打开礼盒清点现金,就迅速驾车离去。

看到“客户”取花时的反常举动,联想起对方先焦急催促的态度,林某心中生疑,觉得有些不对劲。不久后,林某接到了用于转账的银行卡因为存在风险交易被银行冻结的短信提示。思前想后,林某向公安机关报了案。

经过公安机关缜密侦查,一个利用订购鲜花礼盒进行洗钱活动的团伙浮出水面。

原来,张某某在刷短视频时发现,很多情侣热衷于在特定节日、纪念日等时间节点互送花束表达爱意,更有甚者会用现金替代鲜花示爱,营造热烈、浪漫的氛围。张某某、周某二人此时正因诈骗犯罪所得无法“洗白”而苦恼不已,发现这种颇具“仪式感”的示爱方式后,二人便萌生了订购装有现金的鲜花礼盒,借花店店主的银行账户走账洗钱的念头。于是,他们在网上四处搜集花店店主的联系方式,询问花店能否制作这样的鲜花礼盒,一旦达成交易便驱车前往指定地点领取鲜花礼盒。短短十余天的时间,张某某、周某二人先后在盐城、南通、扬州等地作案十几起,涉案金额高达100余万元。

近日,盐城市大丰区检察院以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对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周某批准逮捕。

编后评

洗钱手段花样翻新,应对手段须跟上

豪掷“万金”定制鲜花礼盒、向直播主播大额打赏……你以为这些是爱的表达、爱的赞赏,实际却暗藏玄机——不少犯罪分子正通过这些手段快速“洗白”赃款,而不少商家无意间成为转移上游犯罪赃款的“帮手”,甚至主播为了利益自愿沦为洗钱犯罪的“帮凶”。

诸多案件表明,当下犯罪分子的洗钱手段越来越多样化,隐蔽性越来越强。这些新型洗钱犯罪手段客观上加大了反洗钱工作的难度,亟待引起相关职能部门重视,更应引起社会公众的警惕。

犯罪分子的新型洗钱手法屡屡得手,某种程度上也暴露了一些新型产业和服务行业存在的问题,比如个别商户收款流程不规范,直播平台对打赏行为的监管有漏洞,大额资金来源难以追溯,等等。

对此,有关部门、平台应协力打出

组合拳,织密法律之网,堵塞制度漏洞,有效防范相关主体被不法分子利诱。目前我国正在加快推进反洗钱法修订工作,希望借此契机推动构建起全维度、综合治理的反洗钱体系,更好地应对洗钱手段日趋网络化、智能化和复杂化的趋势。无论洗钱手段如何变异升级,只要公民个人、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机关提高警惕,形成反洗钱合力,“罪”与“赃”都将无处遁形。(陆青)

有人勾结商户违法套现消费券

宁波鄞州:办理多起涉消费券诈骗案

本报讯(记者蒋杰 通讯员王媛媛 张文斌)近年来,一些地方政府纷纷推出消费券项目,持续激发居民消费活力、释放市场潜力,提振区域经济。然而,一些人打起了用消费券恶意套现骗取政府补贴的主意,导致部分消费券没有发放给真正有需要的消费者。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检察院通过办案梳理出消费券发放监管漏洞,以检察意见和检察建议的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对违法违规的行为人和商户作出相应处罚。

张某甲在一次就餐时使用了大额消费券,省下了不少钱,这让他萌生了

一个念头:如果用消费券套现,就是无本万利的好事。于是,他找来老乡刘某、张某某、贺某组队抢券,一抢到消费券便立刻到事先找好的商户,虚构交易后核销消费券。因资金异动,张某甲等4人被公安机关以涉嫌诈骗罪立案侦查,随后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鄞州区检察院提起公诉,2023年11月,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张某甲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鉴于刘某、张某某、贺某犯罪情节轻微,且具有坦白、退缴违法所得等情形,检察机关依法对刘某等3人作相对不起诉处理。

张某甲这样的“羊毛党”并非个例。据

统计,鄞州区检察院2023年共办理涉消费券诈骗刑事案件12件54人,依法对15人提起公诉,对39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2023年12月20日,该院行政检察部门对系列不起诉案件进行行刑反向衔接,向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意见书,建议行政机关对被不起诉人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行政机关根据违法情节,分别对实施消费券套现的违法行为人作出处罚决定。

在开展行刑反向衔接过程中,检察官发现,根据宁波市消费券管理相关规定,对于存在恶意套现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商户或消费主体,应当取消其参与资格。但在现实中,个别商户参

与了消费券套现行为,却未被取消资格。据此,鄞州区检察院通过某支付平台对涉案的40余家商户进行逐一排查,发现其中一家商户仍在最新一期餐饮消费券的参与商户名单中。

对此,检察官走访了鄞州区消费券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并与相关工作人员开展座谈,就消费券参与商户资质监管模式等问题进行交流。检察官发现,数字化平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之间未建立信息互通机制,违法违规商户信息未及时互相推送,导致相关商户未被及时取消活动资格。

针对上述情况,今年3月5日,鄞州区检察院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取消该商户参与消费券活动资格,并加强对消费券活动参与商户的资质审查与日常监管,做好信息互通、共享,堵住监管漏洞。目前,该检察建议已得到回复采纳。



方式一: 传真订阅, 将订阅信息传真至010-86422281。
方式二: 通过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订阅。
方式三: 加微信订阅。微信号: rmjc0108或者搜18010230880加微信
方式四: 邮箱订阅。将订阅信息发送至邮箱rmjc0108@163.com
方式五: 输入网址订阅。网址: https://j.zhengding.org.cn/

2024年《人民检察》火热征订中

全年24期可随时订阅, 每期12元, 全年订价288元(含邮资)

联系
方式

简敏 订阅电话: 18010230880 010-86423550 传真: 010-86422281
李琳琳 邮购电话: 010-86423533 18010230738
李洪坤 财务电话: 010-86423548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8:30-17:00



订阅二维码



微店二维码



服务号



订阅号

广告